

砚山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砚山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

砚政发〔2022〕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

《砚山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已经县十六届人民政府第97次常务会议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砚山县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 (2021—2025年)

为进一步发展我县全民健身事业，更加广泛地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提高全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根据《云南省全民健身条例》和《云南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有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体育强国、健康中国和全

民健身国家战略，加快体育强县建设，实施“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工程”“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加快体育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结构合理、特色鲜明、功能齐全、城乡一体、惠及全民、可持续发展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切实保障全县各族群众参加体育健身活动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安全和幸福指数，推动全民健身事业科学发展、和谐发展、跨越发展，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奠定坚实基础。

（二）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全县人民群众的体育健身意识、素养和体质健康水平得到显著提高，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达 45% 以上。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逐步增加健身设施有效供给，健身设施方便可及，科学健身指导体系基本完善，各级各类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内容更加丰富多彩，各项目参与人群更加广泛，全民健身氛围更加浓厚。

二、工作任务

（一）加大全民健身体育基础设施供给

1. 完善体育基础设施。加大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健身设施建设力度，建设公共社会足球场地 10 块、健身步道 30 余公里、健身路径 40 条、篮球场 16 块、风雨体育馆 5 个。鼓励社会资本建设小型多样的综合性体育健身服务场所，逐步打造 10 分钟健身圈。到 2025 年，力争人均占有体育健身场地面积达 2 平方米，基本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参与体育健身需求。（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建设“大健康”步道。整合县城和城郊结合部慢行道、健身步道、绿道、旅游步道、登山步道等资源，推进覆盖全县、便民可达的“大健康”步道系统建设，兼顾步行、骑行、登山等健身功能，结合环境整治、城市公共设施建设同步设计实施。改造升级符合条件的公共慢行路段，使其具备综合健身功能。打造相对封闭、设施完备、具备承载大型赛事能力的专业健身步道。（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卫生健康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3. 提升公共体育场所服务能力。结合“七城创建”工作，推进满足公共卫生、应急避难、消防安全、老年人和残疾人等需求的公共体育场馆功能改造，完善信息服务平台，数字化升级改造 2 个公共体育场馆，提升场馆运营和使用效益。落实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政策，加大场馆免费低收费开放力度，提升服务质量。积极探索公共体育场馆运营模式，有序推进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学校体育设施对外开放。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措施，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加强体育赛事活动疫情防控工作。（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卫生健康局、县民政局、县残联、县消防救援大队、县体育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激发社团组织活力

1. 推进体育社团组织改革。加强体育总会建设，进一步推进单项和行业体育协会发展，引导各体育社团组织深入基层指导。鼓励社会力量参与体育社团组织组建和活动组织，鼓励积极性高、自身建设完善的自发性体育社团组织开展活动，扩大体育社团组织对全民健身的贡献力。将健身项目推广作为单项体育协会的主要评价指标，科学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各类体育健身活动。（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加大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力度，每年培训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500 人，到 2025 年末全县社会体育指导员达 3000 名左右。完善志愿服务制度，着力打造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品牌赛事活动。加大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行业健身专业指导人员培养力度，实行持证上岗制度。支持民族体育、残疾人体育、健身指导、赛事组

织、志愿服务、应急救援等方面的人才培养。探索社会力量参与全民健身人才培养模式。

（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文明办、县民政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残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

1. 深入推进全民健身。制定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实施计划，规范体育赛事的举办、报备、绩效、安全等管理，加强各类赛事活动的管理和服务。加快构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积极培育体育健身市场，科学引导大众参与体育消费。以城市社区为重点，大力发展战略不同人群消费需求的体育健身场所；以各类体育协会为主线，突出普及性强、群众喜闻乐见的体育健身项目，加快发展体育社团组织；以户外运动和体育旅游为重点，建设体育休闲旅游式俱乐部；完善扶持政策，鼓励社会力量开办健身俱乐部，为群众提供多元化、个性化的体育健身场所，开设健身、健美和体育专项技能培训等服务。支持健身服务业骨干企业整合资源，挖掘市场空白点，实施连锁布局，打造行业品牌。

（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外事办、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残联配合，各乡（镇）人民政府）

2. 努力打造品牌赛事。以民族文化中心体育场馆设施、旅游景点为平台，主动与国内体育组织或赛事运作公司合作，引进和承办具有较大影响力的知名体育赛事，重点引进篮球、足球、羽毛球等群众基础好的体育赛事；继续办好县内品牌体育赛事活动，积极组团参加省州相关赛事；鼓励社团组织举办培育山地自行车、摩托车、徒步等具有户外性、越野性、极限性的新兴体育赛事，

不断提升赛事水平，树立品牌形象；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力量参与举办各类商业性赛事。大力培育赛事推广运营机构，丰富竞赛组织主体，活跃赛事经济，努力打造富有特色的区域品牌赛事，逐步形成精品赛事。（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外事办、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残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3. 加快发展农村体育。将发展农村体育纳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乡村振兴建设规划，统筹城乡全民健身事业发展，促进城乡体育资源和公共体育服务均衡配置，逐步建成城乡一体化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增强农村基层体育公共服务能力。充分发挥“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工程”“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和乡（镇）综合文化广播站等综合服务设施作用，利用好农村学校、企事业单位的体育设施和体育人才资源，在传统节日和农闲季节广泛组织农民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县卫生健康局、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4. 加大传统体育工作开展力度。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传承发展民族传统体育项目，培养少数民族传统体育人才。建立传统体育传承人名录或专家库，传承发展射弩、吹枪、陀螺、高脚竞速和板鞋等民族传统项目器材的手工制作技艺。每4年定期举办一届全县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积极组团或组队参加全州乃至全省传统体育运动会，科学合理设置传统体育训练点，逐步提高竞技水平，积极开展传统体育项目进校园，推广普及传统体育项目。（牵头单位：县民族宗教局；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县文化和旅游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5. 开展科学健身“众参与”体育赛事活动。持续开展爱国卫生专项行动，推广普及工间操（广播体操）、民族健身操（舞）、健身气功等锻炼项目常态化开展，大力推广居家健身和全民健身网络赛事活动，推动广大人民群众和干部职工积极参与科学健身。加强老年人体育协会建设，做好老年体育赛事活动的筹备及参赛工作，组织老年人积极参与体育健身，科学引导老年人运动康养。

（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残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四）强化社区公共体育服务工作

结合新、旧小区改造，在不影响消防救援的前提下，统筹建设符合地方实际的各类体育健身设施。将体育设施建设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科学合理安排用地需求，按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执行，并与住宅区主体工程同步规划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投入使用。凡老城区及已建居民区无公共体育健身设施的或设施没有达到规划建设指标要求的，要通过改扩建等多种方式予以建设完善。充分利用公园、道路旁空地、公共绿地及城乡空置场所等建设体育健身设施，并兼顾学龄前儿童、老年人和适合残疾人活动的无障碍环境。新建居民小区内至少配建一块非标准足球场、篮球场和一条健身路径（标准不少于10件套）。引导社会体育指导员开展社区志愿常态化服务，鼓励体育教师和专业体育人员参与社区健身志愿指导服务等工作。鼓励城乡和农村积极开展传统体育运动，充分发挥传统体育运动在全民健身中应有的作用。（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县发展

和改革局、县财政局、县民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残联，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推动全民健身融合青少年体育教育发展

坚持健康第一的指导思想，把增强学生体质作为学校教育的基本目标。健全学校体育工作机制和督导制度，提高体育教育教学质量。认真贯彻落实《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保障学生校内和校外每天参与体育锻炼不少于2小时。积极开展课余体育训练，倡导科学、健康的体育健身和生活理念。大力培养体育教师和教练员队伍。大力开展校园足球、科技体育模型和传统体育项目进校园。推动青少年竞赛和校园竞赛有机融合，打造体教融合，竞群结合的新型青少年竞赛体系。建立健全业余训练体系，抓好县、乡（镇）业余训练点训练工作。每4年组织一届全县中小学生运动会，提高青少年学生身体素质，培养体育后备人才。（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民族宗教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构建体卫融合体质健康服务

积极探索运动处方纳入人群健康体质干预计划、国民体质监测纳入健康体检内容，开辟体卫融合试点的工作路径，针对青少年儿童近视、肥胖、脊椎弯曲等问题开展运动干预，推进体育部门和卫健部门协同推进运动健康工作模式。推广健身气功、太极和武术等传统体育运动项目，提升中医传统保健服务能力。开展科学健身指导专项行动，全面建设科学健身指导体系，持续开展体质监测和全民健身活动。推广体质健康测定、运动处方、健身咨询等科学健身服务。（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属各学校、各乡（镇）中心学校）

（七）推进体育旅游融合发展

发展体育旅游项目。以民族文化中心体育场馆，开展篮球、足球、田径、网球等项目专业运动训练和比赛。结合打造山水田园乡村旅游目的地项目，拓展文旅项目运动休闲功能，充分利用湖泊、河流、草地、林地资源优势，将有条件的景区、休闲度假区打造成体育旅游综合体，开展山地户外运动、水上运动、露营、垂钓、滑草、卡丁车、徒步、拓展训练和自驾游等户外休闲养生和康体运动体验。把体育产业融入旅游产业发展规划圈，全面推动产业发展。（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八）探索全民健身智慧化服务

推进“互联网+健身”服务工作，打造群众便捷参与的线上健身活动赛事，支持开展智能健身和新兴健身运动方式。构建全县全民健身服务平台，提供体育场所查询、公共体育场馆预定、国民体质测定、科学健身指导和社会体育指导员查询预约等信息服务，完善云南体育旅游信息服务平台。做好全民健身系统和个人相关信息安全保护工作。（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委网信办、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

三、保障措施和工作要求

（一）加强对全民健身事业的组织领导。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要加强对全民健身事业的组织领导，将其纳入国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列入部门议事日程，定期听取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困难和难题。体育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加强沟通协调，落实人员装备。有关部门要强化责任意识，认真履行职责，加强协

调配合，共同推进全民健身事业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为人民群众和干部职工搭建健身平台，满足参与健身愿望。2025年，体育主管部门要对实施计划成效进行全面评估，并将评估结果报县人民政府。（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

（二）加大对全民健身事业的投入。财政部门要按照《全民健身条例》有关规定，将全民健身工作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并随国民经济发展逐步增加。留归体育主管部门使用的体育彩票公益金，应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主要用于全民健身事业。加大全民健身基础设施建设和重大全民健身活动的经费投入，对公益性全民健身事业单位和服务机构给予必要的经费保障。加大对贫困地区和弱势人群全民健身事业的经费扶持力度。按照全县人口人均0.50元/人/年标准保障全民健身经费，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营造全民健身社会氛围。各单位要借助“全民健身日”、重大体育赛事及各种体育活动等时机，充分利用广播电视、微信平台、互联网等媒体，引导和鼓励城乡居民经常、持久地参加体育健身活动，不断提高体质健康水平和体育技能水平，形成文明健康的体育生活方式，营造全民健身舆论氛围。县融媒体中心按时转播相关体育健身节目，安排专门时段播放少数民族健身操（舞）等体育健身节目。（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砚山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 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砚政发〔2022〕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

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已经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各乡（镇）、各部门认真组织学习贯彻，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砚山县人民政府

2022年1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政府工作报告

——2022年1月14日在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县长 张弦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县十六届人民政府履职五年来，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以及县委的决策部署，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举全县之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众志成城抗击疫情，全力以赴发展经济、改善民生、维护稳定，“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十四五”规划开局良好。

（一）坚持稳中求进、质效双升，综合实力更强。全县地区生产总值从113.8亿元

增加到201.26亿元，年均增长9.2%；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从103.8亿元增加到167.14亿元，年均增长12.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从7.02亿元增加到8.93亿元，年均增长4.9%。城镇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27357元、8925元增加到39871元、14166元，年均分别增长7.8%、9.7%；金融机构各项存贷款余额从94.72亿元、59.73亿元增加到131.09亿元、129.38亿元，年均分别增长6.7%、16.7%。

（二）坚持精准发力、培优做强，产业发展更快。**农业稳步发展**。培育引进省级龙头企业11家，发展省级以上农民合作社36个。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78万亩，建成规模化蔬菜、辣椒产业示范基地29个，年种植蔬菜25.59

万亩、优质辣椒 56.12 万亩，年种植烤烟 12.51 万亩，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6.1%。先后被认定为全国农村创业创新典型县、全国辣椒产业十强县和全省“一县一业”产业示范县、全省最具影响力烟区，苗乡三七数字化智慧农业服务平台被评为云南省“十大数字农业优秀应用平台”。**工业跨越赶超。**引进世界 500 强山东魏桥创业集团合作建设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签约入园企业 9 家，在砚注册公司 19 家，实现云南宏泰公司年产 203 万吨绿色铝、云南创新公司年产 120 万吨铝合金棒项目一期工程建成投产。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从 64.75 亿元增加到 91.03 亿元，年均增长 15.9%，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9.1%。**服务业持续增长。**消费市场更加活跃，电子商务迅猛发展，盛元公司被认定为省级众创空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从 43.82 亿元增加到 58.66 亿元，年均增长 6.0%。创建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 6 个，累计接待游客 1267.8 万人次，实现旅游总收入 127 亿元。文山砚山机场旅客吞吐量年均增长 30%，航空市场培育初见成效。积蓄“一特二强三活”产业发展新优势，推动砚山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三) 坚持项目驱动、协同发展，城乡环境更美。**基础设施大提速。**蒙文砚高速公路建成通车，丘砚、那兴高速公路开工建设，实施自然村道路硬化 359 公里。建成各类水利工程 1767 件，新增供水保障能力 1044 万立方米。500 千伏天星变电站一期、110 千伏干河变电站建成投运，产业园区供气保障项目进展顺利，12 兆瓦平远光伏发电项目开工建设。**县城品质大提升。**新建、改造提升市政主次干道 110 条，修缮排污沟渠 111 条，修复人行道 11.3 万平方米，新建改造 41 座公交车站台。建成民族文化广场、砚安公园、城北公园、第二自来水厂和江那智慧农贸市场，改造提升砚东市场。新增绿带、花带 39 公里，绿化覆盖率达 34.6%。高质量通过国家卫生县城省级评估。**乡村环境大变样。**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建成无害化卫生公厕 443 座、卫生

户厕 2.8 万座，1042 个自然村村庄保洁、垃圾费收取、村庄专管员制度全覆盖，11 个乡镇(镇)全部创成省级卫生乡(镇)。美丽砚山建设初见成效。

(四) 坚持底线思维、攻坚克难，发展基础更牢。**脱贫攻坚全面胜利。**投入各类扶贫资金 62.3 亿元，14838 户 64994 人贫困人口如期脱贫退出，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工作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2018 年率先在全州脱贫摘帽，兑现了高质量脱贫“军令状”。投入涉农整合资金 20.2 亿元，实施了一批扶贫和乡村振兴项目，同步推进“百千万”示范工程，启动建设示范乡(镇)4 个、精品示范村 7 个，建成美丽村庄 12 个，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乡村振兴有序推进。**污染防治成效显现。**抓实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生态环境执法检查反馈问题整改，率先创成省级生态文明县。全面落实河(湖)长制，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林长制全面推行，实施石漠化治理、退耕还林、陡坡地治理 23.1 万亩，森林覆盖率从 31.4% 提高到 39%，八嘎乡梅子箐村、蚌峨乡凹掌村等 8 个村入选省级第二批森林乡村。**重大风险防范有力有效。**积极争取政府专项债券支持 42.2 亿元，累计减免税费 13.4 亿元，化解政府债务 18.9 亿元，清理拖欠民营中小企业账款 6.1 亿元，风险防范总体稳定可控。

(五) 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营商环境更优。**全面深化改革。**新型税收征管方式、“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等 15 项改革事项纳入国家、省级改革试点，产权制度、国有企业等改革有序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测绘获得全国优秀测绘工程银奖。**简化审批流程。**建设县、乡、村标准化政务服务中心(站)111 个，1320 个事项“最多跑一次”、883 个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企业落户实现 3 小时办结。**强化招商引资。**建立重点项目县级领导领衔协调、责任部门挂钩落实、工作人员全程服务招商引资机制，开展“点对点”精准招商，“面对面”驻点招商，累计

实施合作项目 171 个，到位资金从 212 亿元增加到 413.3 亿元。

(六) 坚持人民至上、民生优先，社会保障更好。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累计投入项目资金 11.4 亿元，新建校舍 32.4 万平方米。学前教育普惠发展，三年毛入园率从 58.5% 提高到 93.9%；义务教育向优质均衡迈进，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100.2%；高中教育普及提质，引进广东东华中学、建水实验中学联合办学，毛入学率从 55.3% 提高到 88%。2017 年被评为全省教育工作先进县。李亮香、卢国伟参加全国第十一届残运会荣获 2 金 1 银 2 铜奖牌。推进健康砚山建设。积极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持续保持疫情“零发生、零输入”的良好态势。新建县、乡医疗服务用房 7.1 万平方米，新增病床 979 张。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通过二级甲等医院复审，县妇幼保健院通过二级甲等医院评审。中医药发展经验在全省推广。高质量通过省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和健康促进县考评。第四轮禁毒防艾人民战争取得圆满胜利。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县民族体育中心等一批惠民公共文化设施建成投入使用。王有德故居成功申报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彝族刺绣入选省级非遗保护名录。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荣获第七届全国服务农民服务基层文化建设先进集体。促进社会保障提质。就业形势良好，累计发放创业贷款 3 亿元，实现转移就业 58.8 万人次；落实军人军属待遇保障，发放抚恤补助 8021 万元；强化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累计发放各类民政救助资金 6.2 亿元。审计、统计、消防、侨务、移民、工会、史志、供销、气象、邮政、红十字、残疾人、社会团体、妇女儿童等工作取得新成效。

(七) 坚持共治共管、共建共享，治理水平更高。法治建设不断加强。着力推进法治砚山、法治政府建设，集中清理行政规范性文件 77 件，全覆盖推行法律顾问制度，累计调处矛盾纠纷 10496 起，调解成功率 99.5%。稼依镇大稼依社区入选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治理成效明显提升。打掉涉黑涉恶犯罪团伙 10 个，

查封、扣押、冻结涉案财物价值达 1.4 亿元，破获电信诈骗案件 340 起，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 2425 万元，各类案件发案率五年连降；被评为全国信访工作“三无”县，蚌峨乡六掌村被评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民族团结持续巩固。坚决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进一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创建省、州、县示范单位 542 个，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经验在全省推广。安全生产形势稳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专项整治，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八) 坚持扛实责任、从严治党，作风建设更实。深化政治引领。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化依法行政。坚持规范从政、从严治政，政府权力运行规范高效。坚决落实县委决定，认真执行人大决议，积极支持政协履职，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纪委监委和社会各界监督，投入各类资金 4.9 亿元办理建议提案 3457 件，办复率 100%，解决 1900 件，解决率 55%。深化廉政建设。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强化政治历练，增强为民情怀，担当光荣使命，坚决整治“四风”突出问题，清除流毒、消除影响，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过去五年，全县各族人民汇聚了攻坚克难的强大力量，共同谱写了砚山跨越发展新篇章。五年来的生动实践告诉我们，做好政府工作，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必须坚持新发展理念，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必须坚持改革创新，向深化改革要红利，向扩大开放要活力，向科技创新要动力。必须坚持发扬钉钉子精神，做到抓铁有痕、踏石留印，久久为功、善作善成。

必须坚持人民至上，千方百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让广大群众共享更多发展成果。

各位代表！过去五年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县政协、县纪委监委和社会各界监督支持的结果，是全县各族干部群众团结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全县各族干部群众表示衷心感谢！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驻砚军警、消防救援人员，驻砚单位，离退休老同志，以及所有关心支持砚山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致以崇高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看经济**，体量小、人均低，2020年全县人均GDP仅为37433元，低于全省14542元；财政自给率不足20%，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看基础**，新型城镇化水平不高，城镇化率47.7%，低于全省2.4个百分点；基础设施与高质量发展需求不匹配，每百平方公里公路里程51.8公里，低于全省22.4公里。**看民生**，群众就学、就医短板突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88%，低于全省3个百分点；高质量医疗服务紧缺，每千人拥有病床数5.7张，低于全省0.4张；城乡发展缺乏人力、财力、物力，乡村振兴任重道远。**看干部**，思想解放不到位，担当作为有差距，极少数干部畏难怕事思想突出，缺乏干事创业的定力和激情，凝聚力、执行力、创新力亟待提升。对此，我们要直面问题，加以解决。

今后五年的主要任务

今后五年，是推动砚山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五年。我们既要充分估计困难，更要坚定信心决心，应势而谋、因势而动，顺势而为、乘势而上。结合“十四五”规划和县委十三次党代会精神，**今后五年的发展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州第十次党代会和县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

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与安全，重点打好“绿色能源、绿色食品”两张牌，建好国家级“工业、农业、物流”三大园区，做大做强“绿色铝产业、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商贸物流业、康养特色旅游业”四大产业，努力把砚山建成“中国绿色铝谷”核心区、现代农业示范县、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

（一）着力推进乡村振兴。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五年过渡期“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有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建好用好“一平台三机制”，适时做好农村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帮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加快推进乡村产业发展。**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切实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力争五年新增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100家以上，建设规模化标准化高品质农业生产基地。**全面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加快推进乡村振兴“百千万”示范工程，建成4个乡村振兴示范乡（镇）、32个精品示范村和152个美丽村庄。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加快完善农村生产生活配套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二）着力提升产业质效。推进新型工业化。以宏泰公司203万吨绿色铝为依托，围绕铝水和精深加工100%就地转化目标，构建形成“阳极炭素—电解铝—铝精深加工—铝应用”的全产业链，全力打造“中国绿色铝谷”核心区，创建国家级绿色低碳示范园区，改造提升传统工业产业，推进新型工业全产业链进程，力争工业总产值达1500亿元以上。**推进农业现代化。**坚持以建设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县为引领，持续推进“一县一业”示范县建设，加快建设高端稻谷、绿色有机蔬菜、优质辣椒、高品质特色烤烟、道地药材、高品质肉牛、优质生猪、特色水果基地，建成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实现农业综合产值220亿元以上。**推进旅游产业化。**围绕打造独具特色的山水田园

乡村旅游目的地，建设维摩国家石漠自然公园，打造喀斯特康养旅游区，加快推进康养中心建设，开发全生命周期的大健康产业。积极开发乡村旅游，打造一批田园综合体，建成一批乡村民宿，使村庄变景区，让全域旅游进入“村”时代。坚持文旅融合，全力打造集中展示“斗南弦子、窑上土陶、砚山玛瑙、白沙坡刺绣”四张文化名片的民俗文化主题街区，旅游业总收入实现 250 亿元以上。

(三)着力夯实发展基础。打好综合交通网络建设战。建成丘砚、那兴高速公路，启动文蒙铁路、文山砚山机场改扩建以及国道 248、323 改线工程，实现县乡公路等级全部达三级以上，力争 30 户以上自然村公路硬化率达 100%。**全力推进综合水利工程建设。**推进农村供水保障三年专项行动，实施水土保持、水库建设和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完成德厚水库至平远丰收水库、暮底河水库至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重点水系连通工程，建成以文砚平区域为重点的现代化水网，农村自来水普及率、保障率达 95% 以上。**加快推进“数字砚山”建设。**实施新一轮“云上云”行动计划，推进物联网、大数据、智慧园区、智慧农业平台等重点项目建设，实现资源数字化、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加快能源保障项目建设。**以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能源保障为核心，加快天然气管线、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等项目建设，着力推进风光水储一体化，构建稳定、可靠、全覆盖的能源保障网。

(四)着力深化改革创新。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市场主体倍增计划。深化国企改革，盘活资源资产，做大做强做优做强县级国有企业。持续推进平远镇行政体制改革，不断提升城镇发展质量。**优化营商环境。**树立企业家至上理念，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落实招商引资、减税降费、援企助企等政策，坚持政府围着企业转、企业有事马上办，做优要素保障，打造优质高效的营商环境，助推企业良性发展。**提升对外开放水平。**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和海南自由贸易

港、RCEP 区域经济一体化，启动滇东南（砚山）绿色铝创新产业园物流枢纽项目建设，把砚山建成商贸物流“大通道”，产业转移重要承接地。

(五)着力强化城乡统筹。加快“文砚”同城化建设。优化国土空间布局，统筹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推进文砚同城基础设施和功能配套建设，加快构建优质高效的城市管理体制，推动“产城、景城、文城”融合，持续推进撤县设市工作。**加快创建国家级开发区。**有序承接以绿色铝为主的国内外产业转移，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拓展发展新空间，着力打造一个千亿级现代化、生态化、智慧化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坚决打好“七城创建”战役。**确保 2022 年成功创建省级园林县城、省级双拥模范县，2023 年成功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省级美丽县城，进入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合格城市行列。2024 年成功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县，进入全国文明城市县级提名城市行列，基本达到国家园林城市标准。

(六)着力建设生态文明。持续改善环境质量。深入开展污染防治行动，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路长制，加大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力度，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力争森林覆盖率提高 5 个百分点，让山更绿、水更清、空气更清新。**持续推进生态治理。**探索和创新生态补偿机制，实施退耕还林还草、石漠化治理、湿地保护修复、水环境治理等项目，推动听湖保护与开发，提升生态功能。**持续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坚决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政策，推动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推进矿产资源合理开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和废弃矿山修复治理，加快培育节能环保产业和生态优势产业。

(七)着力改善民生福祉。优先发展教育。普及普惠学前教育，实现“一乡一公办”“一村一幼”全覆盖。实施义务教育学校薄弱环节改善和质量提升计划，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施高中教育普及攻坚行动，实现高中

阶段毛入学率达 93%以上。配合建成文山技师学院，加快职业教育发展步伐。**建设健康砚山**。着力实施健康砚山 16 个专项行动，深入推进医联体和县域内紧密型医共体建设，促进县内医疗卫生资源合理配置、人才高效使用。加快县第二人民医院整体迁建等项目建设。建成大健康大养生中医药谷。**繁荣文化事业**。推动城乡一体化、区域均衡、人群均等的现代公共文化体系建设。提升县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设施功能，推进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传承弘扬红色文化，力争将阿猛会址申报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强化社会保障**。建立保基本、全覆盖、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加快发展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等社会福利事业，千方百计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8%以内。

(八)着力维护社会稳定。健全应急体系。完善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深化应急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建立“防抗救”三位一体应急救援指挥体系，全面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力度，增强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维护民族团结**。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持续巩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成果，努力把平远地区打造成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民族地区乡村振兴示范区、社会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标志区。**创新社会治理**。持续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第五轮禁毒防艾人民战争，始终保持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高压态势，着力化解信访积案，实现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保持在 96%以上。

(九)着力加强自身建设。推进政治建设。旗帜鲜明讲政治，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和县委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推进依法行政**。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健全完善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坚决执行县委决定，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县政协、县

纪委监委和社会各界监督。**推进清廉从政**。牢固树立大抓落实、大干实事的鲜明导向，以思想破冰引领发展突围。全面落实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坚决惩治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州实施办法，坚决整治“四风”突出问题。

2022 年的重点工作

今年，是新一届县人民政府履职的第一年，做好今年的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以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紧迫感，盯紧目标、精准发力，推动各项工作干在实处、走在前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建议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0%以上，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以上，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以上，城镇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9%。

(一)全力以赴抓乡村促振兴。持续巩固脱贫成果。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聚焦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精准识别、精准施策，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及时动态清零。**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实施乡村振兴“百千万”示范工程，继续推进 4 个示范乡（镇）建设，建成 13 个精品示范村、41 个美丽村庄，着力打造一批典型示范村寨。**加快发展乡村产业。**继续落实涉农整合资金 50%以上用于乡村产业发展，力争上海市静安区和兵装集团投入帮扶资金 8000 万元以上，加快发展“一村一品”。**持续改善人居环境。**深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完成省下达的农村户厕改造任务，开展森林乡村建设，实施乡村绿化工程，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二)全力以赴抓产业促发展。做大做强

新型工业。以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为重点，加快砚山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强化要素保障，确保宏泰公司年产 203 万吨绿色铝二期、宏砚公司年产 40 万吨铝扁锭、凯隆公司年产 30 万吨铝制品、宏盛公司年产 15 万吨铝基合金等项目建成投产，启动金七药业文山三七健康产品砚山科技产业园建设，推动山东弘亚年产 10 万吨配套铝合金材料、云南创新年产 10 万吨合金导线、云南创格年产 30 万吨铝板带箔等项目开工建设，确保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30% 以上。**做特做精现代农业。**继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稳定粮食生产面积。重塑烟草产业发展新优势，烤烟种植面积稳定在 12.6 万亩以上。加快现代设施农业发展步伐，启动平远、维摩、江那高原特色蓝莓产业、乐牧牧业观光农场等项目建设。实施产业培育行动，抓实“一县一业”示范创建，打造一批“砚系”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企业和产品品牌，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 8% 以上。**做好做实优质服务业。**加快冷链物流、供应物流等业态培育，加强农村电商平台建设，完善物流园区配套设施。加快推进山水田园乡村旅游目的地“十百千万”工程，建设 1 个高星级酒店、2 个精品民宿，打造 100 公里绿道和花带，力争旅游接待总人数增长 10%、旅游总收入增长 12%。

(三) 全力以赴抓项目促投资。**织密综合交通网络。**加快推进丘砚、那兴高速公路建设和 438 公里自然村进村道路硬化，做好文蒙铁路、文砚丘铁路、文山砚山机场改扩建等项目前期工作。**实施综合水利项目。**加快推进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破解平远地区用水瓶颈，开工建设三岔河水库等一批水源工程，实施暮底河水库至绿色铝创新产业园供水及稼依河、八嘎河治理等一批水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做好者腊老龙水库、阿猛片区高效节水等项目前期工作。**强化信息能源保障。**加快电信普通服务试点工程、千兆小区和 5G 网络建设，提高信息

服务水平。建成 500 千伏天星变电站二期、文山—砚山—园区天然气管道、园区 LNG 天然气储气站、120 兆瓦平远光伏发电等重点能源项目，开工建设天马山二期风力发电项目，加快推进全国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试点项目，积极配合做好桂气入滇项目前期工作。

(四) 全力以赴抓改革促开放。**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推进平远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完成国有企业重组，稳步推进财税金融、教育卫生、产权制度以及综合执法改革，进一步巩固殡葬改革成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启动优化营商环境三年攻坚行动，加快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成政务服务大厅并投入使用，实现各类政务服务事项 100% 进驻政务服务大厅。树牢企业就是“衣食父母”的理念，落实驻企服务员制度，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开放水平。**围绕建设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后花园”“产业转移承接地”，加强对外交流合作，促成一批优质项目落地建设。力争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100 亿元以上。

(五) 全力以赴抓城乡促统筹。**推进城乡协调发展。**严守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完成国土空间规划和 35 个行政村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提高城市管理水平。**着力化解房地产历史遗留问题，深入推进“七城创建”工作，加快推进棚户区和老旧小区改造、市政道路等一批城市更新项目，启动智慧城市建設，提升城市建设管理能力和水平，确保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县城、省级园林县城、省级双拥模范县。**持续改善生态环境。**抓好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加快推进城乡 11 座垃圾中转站和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建设，完成 54 个历史遗留矿山修复，继续落实河（湖）长制，全面落实林长制，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和石漠化治理 5.6 万亩，坚决守住绿水青山。

(六) 全力以赴抓民生促改善。稳定和扩大就业。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和困难群众就业，实现转移农村劳动力就业 15 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8% 以内。**发展高质量教育。**完成 4 所村级幼儿园和 34 个校舍单体工程建设，启动一批村级幼儿园和校舍单体工程建设，全面落实“双减”政策，均衡发展义务教育；推动高中教育普及攻坚，完成平远一中改扩建；合作筹建文山技师学院，加快职业教育发展。**发展卫生健康事业。**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落实药品“多通道”保障机制。加快实施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和疾控机构核心能力“双提升”工程，推进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启动县第二人民医院整体迁建，建成县康养中心。**加强基本民生保障。**持续推进扩面提标专项行动，健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同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加快推进乡（镇）农村敬老院公建民营改革，成立县慈善会，做好困难人群帮扶工作。持续优化异地就医结算流程，贯彻落实好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加快发展文化事业。**加快推进图书馆、文化馆标准化建设，开展全民阅读推广和送戏下乡惠民演出活动 60 场以上，加强文物保护和利用，力争窑上陶艺等非遗项目进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统筹推进审计、统计、双拥、侨务、移民、工会、史志、供销、气象、邮政、红十字、残疾人、社会团体、妇女儿童等各项事业发展。

(七) 全力以赴抓防范促稳定。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坚决守住外防疫情输入底线。**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全面贯彻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建设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带、示范圈、示范走廊，加快平远镇田心社区田心村小组特色村寨等项目建设，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样板。**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深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完成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提高应急管理和防灾救灾能力，严格食品、药

品监管，坚决防范遏制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持续巩固“扫黑除恶”成果，打好第五轮禁毒防艾人民战争，严厉打击电信诈骗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全力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继续采取“停、缓、减”的方式，分类压缩、调整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规模，继续加大处置国有资产，盘活国有资源，多渠道筹措资金，稳妥有序化解债务，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八) 全力以赴抓作风促落实。把对党忠诚作为第一要求。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决策部署及县委工作要求，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执政为民作为第一目标。**坚持深入基层，融入群众，走入企业，为企业纾困、为民解忧。**把实干担当作为第一导向。**坚决突出需求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想办法、找措施、抓落实，加强重点项目、重大事项、重要工作督查督办力度。**把依法行政作为第一准则。**健全县政府常务会议工作规则，规范重大行政决策，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提升决策效率和质量。主动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县政协、县纪委监委和社会各界监督，高质量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把清正廉洁作为第一底线。**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坚决正风反腐肃纪，着力营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朗的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目标催人奋进，使命呼唤担当。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文山之干”的革命性举措，咬定目标不放松，风雨无阻向前行，以“一天当三天用，一年干两年活”的干劲，奋力谱写新时代砚山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关于高铁华等二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砚政任〔2022〕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

县人民政府决定：

高铁华 兼任县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

杨 凯 免去县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兼任）职务。

砚山县人民政府

2022年1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1年第三批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

砚政办发〔2022〕2号

江那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按照《云南省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放扶贫项目审批权限的通知》（云贫发办电〔2015〕116号）文件要求，县政府办公室于2021年12月31日，组织县级评审组对2021年第二批东西部协作项目进行评审，所有项目均已通过。根据《上海市对口支援与合作交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1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计划安排（第二批）有关事项的函》（沪合组办〔2021〕26号）要求，现将2021年第三批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计划下达给你们，请严格按照要求组织实施。

一、项目及资金计划

江那镇路德村委会污水处理项目，项目具体实施内容详见附件。

二、工作要求

(一)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及政府集中采购行为。**一是**各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云南省沪滇扶贫协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省沪滇办关于做好2021年度上海市援建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云沪滇办〔2021〕3号）要求，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政政策、财务管理要求和扶贫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各项目实施单位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规范项目招标投标及采购行为。**三是**各项目实施单位必须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及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实施，确保项目建设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不得擅自变更项目，如因不可抗拒等因素需变更的，必须按程序上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变更后方可实施。各建设项目需在2022年10月30日前竣工及完成初验，并报请县级验收。

(二)加强对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拨付使

用等情况的跟踪管理和督查、检查。县人民政府将组织有关部门会同上海在砚挂职干部，定期对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和实施进度开展全覆盖检查。项目实施执行项目法人（执行人）责任制、资金专账管理制、政府采购或招投标制、合同管理制、监理制和项目公示公告制。

(三)严格落实项目审计、决算、验收、移交和资料归档等相关工作要求。以上项目纳入云南省财政资金审计监督体系，县人民政府将组织审计部门开展审计。项目完成后，县人民政府将组织相关单位会同上海在砚挂职干部对项目完成情况、资金使用管理及后续运行方案等内容进行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后，项目实施单位及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接收单位要制定相应的后续管理办法，明确项目后续运行管理措施，保证项目长期发挥效益。项目实施单位在项目通过县级验收后及时完成项目资料整理归档。

三、部门职责

(一)县财政局要及时将项目资金划拨到各项目实施单位，并指导做好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使用。

(二)县审计局要做好建设项目的审计工作。

(三)项目实施单位必须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及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实施，确保项目建设任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资金必须实行专账核算管理、专款专用，并做好项目建设进度统计上报、系统录入及资料档案收集管理工作。

(四)县乡村振兴局要做好项目建设中的统筹协调、督促指导及统计上报工作。联系人及电话：何卫平 13388767286。

附件：江那镇路德村委会污水处理项目资金计划表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3

| 通江镇路德村委会污水处理项目资金计划表 | |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单位(盖章) 通江镇人民政府 填表人:张力升 审核人:龙通 填报时间:2021年12月30日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内容及规模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项目投资计划 | | 绩效目标 | 备注 |
| | | | | | | | 总投资 | 东西部协作资金 | | |
| | 合计 | | | | | | 1000.00 | 1000.00 | | |
| 一 | 土建工程 | | | | | | 313.45 | 313.45 | | |
| 1 | 合并净化槽基坑 | 路德村委会小寨、小水井、迤勒村小组 | 土建开挖、回填 3.5m*3.5m*3.0m | 座 | 70 | 0.09 | 6.19 | 6.19 | 建设完成合并净化槽70座 | |
| 2 | 沉淀收集池基坑 | | 土建开挖、回填1.2m*1.2m*2m | 座 | 70 | 0.01 | 0.76 | 0.76 | 建设完成沉淀收集池710座 | |
| 3 | 吊装 | | 根据实际车型决定 | 台 | 70 | 0.15 | 10.36 | 10.36 | 完成吊装70台 | |
| 4 | 户内雨污分流改 | | | 户 | 338 | 0.54 | 182.52 | 182.52 | 建设完成户内雨污分流改造338户 | |
| 5 | 分户挖沟、分户排管、分户回填 | | 宽 0.3m*深 0.5m | 平方米 | 1790 | 0.02 | 35.44 | 35.44 | 建设完成分户挖沟、分户排管、分户回填1790平方米 | |
| 6 | 横穿马路挖沟、排管、回填 | | | 平方米 | 2098 | 0.02 | 51.40 | 51.40 | 建设完成横穿马路挖沟、排管、回填2098平方米 | |
| 7 | 检查井 | | 按每 50 米左右设置 1 个 | 个 | 260 | 0.10 | 26.78 | 26.78 | 建设完成检查井设置260个 | |
| 二 | 工艺设备材料 | | | | | | 546.74 | 546.74 | | |
| 1 | 合并净化槽 | 路德村委会小寨、小水井、迤勒村小组 | $Q_h=1.6m^3/d$ | 台 | 70 | 3.78 | 264.32 | 264.32 | 建设完成合并净化槽71台 | |
| 2 | 沉淀收集池 | | | 个 | 70 | 0.09 | 6.02 | 6.02 | 建设完成沉淀收集池70个 | |
| 3 | 工艺管道 1 外埋主管道 | | 钢带增强聚乙烯(PE)螺旋波纹管DN300 | 米 | 9147 | 0.01 | 96.04 | 96.04 | 建设完成工艺管道 1 外埋主管道9147米 | |
| 4 | 工艺管道 2 外埋主管道与分 | | UPVC塑料管 De150 | 米 | 4543 | 0.01 | 30.89 | 30.89 | 建设完成工艺管道 2 外埋主管道与分户连接4543米 | |
| 5 | 太阳能并网光伏发电系统 | | 装机功率 186.84kW | W | 186840 | 0.0008 | 149.47 | 149.47 | 建设完成太阳能并网光伏发电系统 186840W | |
| 三 | 湿地系统 | | | | | | 104.81 | 104.81 | | |
| 1 | 清除水生杂草及飘浮垃圾 | 路德村委会小寨、小水井、迤勒村小组 | | 平方 | 4100 | 0.0076 | 31.16 | 31.16 | 完成清除水生杂草及飘浮垃圾 4100吨 | |
| 2 | 水处理器 | | | 吨 | 7 | 2.80 | 19.60 | 19.60 | 完成投入水处理器 7 吨 | |
| 3 | 原地埋罐体重新放置及内部处理、底部硬 | | | 台 | 8 | 1.70 | 13.60 | 13.60 | 完成原地埋罐体重新放置及内部处理、底部硬化8台 | |
| 4 | 吊装 | | | 台班 | 10 | 0.25 | 2.50 | 2.50 | 完成吊装 10 台班 | |
| 5 | 原处理管内部污物清运处置 | | | 台 | 8 | 0.75 | 6.00 | 6.00 | 完成原处理管内部污物清运处置8台 | |
| 6 | 水生植被 | | | 平方 | 1100 | 0.01 | 13.75 | 13.75 | 建设完成水生植被 1100 平方 | |
| 7 | 垃圾外运处置 | | | 车 | 115 | 0.08 | 9.20 | 9.20 | 完成垃圾外运处置 115 车 | |
| 8 | 湿地与水库之间护渣钢网 | | | 项 | 1 | 5.00 | 5.00 | 5.00 | 建设完成湿地与水库之间护渣钢网1项 | |
| 9 | 装机、挖机 | | | 台班 | 20 | 0.20 | 4.00 | 4.00 | 完成装机、挖机20台班 | |
| 四 | 系统管理维护 | | | | | | 25.00 | 25.00 | | |
| 1 | 系统管理维护 | 路德村委会小寨、小水井、迤勒村小组 | | 年 | 5 | 5.00 | 25.00 | 25.00 | | |
| 五 | 工程监理、工程决算审计 | | | | | | 10.00 | 10.00 | | |
| 1 | 工程监理、工程决算审计 | 路德村委会小寨、小水井、迤勒村小组 | | 项 | 1 | 10.00 | 10.00 | 10.00 | | |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砚山县禁止秸秆垃圾 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方案的通知

砚政办发〔2022〕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

《砚山县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保护优先、绿色发展，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全面做好我县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管控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云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文山州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方案》，结合砚山县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按照因地制宜、源头防控、综合施策、堵疏结合、以禁促用的原则，科学划定露天禁烧重点管控区，构建县、乡（镇）、村、组一体的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管控体系，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工作，规范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处置，杜绝露天焚烧危害公共安全、污染大

气环境现象发生，有效提高农作物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水平，防治大气污染，保障公众健康，守护好砚山的蓝天白云和绿水青山。

二、组织机构

成立县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 | |
|---------|------------------------------------|
| 组 长：卢 燮 |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
| 副组长：曹 明 | 县委常委、副县长 |
| 梁映华 | 副县长 |
| 成 员：郭帅红 |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县政府新闻办主任、 县广播电视台局长 |
| 罗荣俊 |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
| 韦述鹰 | 县财政局局长 |
| 高铁华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
| 李有能 |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
| 高铁玲 | 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 |

| | |
|-----|------------------|
| | 局长 |
| 侯光福 | 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 局局长 |
| 苏振波 | 县林业草原局局长 |
| 杨明焘 | 县教育体育局局长 |
| 唐林 | 县城乡综合执法局局长 |
| 周朝雄 | 县公安局副局长 |
| 王巍皓 | 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
| | 各乡（镇）人民政府乡（镇）长 |

工作职责：统筹推进全县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各项工作，建立县、乡（镇）、村、组一体的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管控体系，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日常事务由县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办公室主任由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局长兼任。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由成员单位相应岗位职责人员自行递补，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不再另行发文。

三、禁烧种类及范围

（一）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种类。农作物秸秆，包括水稻、玉米、甘蔗、辣椒和烤烟等适宜在我县种植生长的农作物收获后的茎秆及废弃物。垃圾等物质，包括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工业固体废物、杂草、落叶以及其他可燃烧产生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如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等。

（二）禁烧范围。在县人民政府依法划定禁烧范围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云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对人口集中地区、机场周围、交通干线附近实行重点管控，禁止露天焚烧秸秆、落叶、垃圾。

四、责任分工

（一）县委宣传部。负责督促指导乡（镇）加大对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

宣传力度，营造“不敢烧、不能烧、不想烧”的舆论氛围，发挥舆论监督作用，切实增强群众自觉意识。

（二）县政府办公室督查室。负责对各乡（镇）人民政府及县直有关部门（单位）在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中履职情况开展督查督办。

（三）县教育体育局。负责指导县辖区各中小学加强对各类在校学生的宣传教育，倡导学生向家长宣传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

（四）县公安局。负责督促指导乡（镇）派出所配合劝阻、制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行为，对妨碍执行公务行为依法予以查处，对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造成大气污染事故，导致重大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等严重后果，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县财政局。负责保障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经费。

（六）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负责处理县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领导小组日常事务，牵头负责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禁烧工作方案制定、督办落实、考核考评等工作，加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预警预报及信息发布，切实做好秸秆焚烧高发时段的日常巡查和空气质量下降区域的专项督查，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

（七）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查处建筑施工工地、装饰施工场所露天焚烧施工废弃物、装修废料等建筑垃圾行为，禁止焚烧包装废弃物。

（八）县城乡综合执法局。负责建成区秸秆、杂草、树叶、垃圾等焚烧行为的制止和查处工作。

（九）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做好航线、高速公路、国道、省道及干线公路两侧农作物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禁烧工作的宣传和巡

查，严肃查处影响道路、航线交通安全活动的秸秆垃圾焚烧违法行为。

（十）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牵头建立秸秆等农业废弃物回收利用体系，做好秸秆农业综合利用（肥料化、饲料化、基质化）和禁焚工作，从源头上解决秸秆等农业固体废物露天焚烧问题。

（十一）县林业草原局。负责做好森林、林地周围秸秆垃圾禁烧工作宣传和巡查，严肃查处因故意焚烧农作物秸秆，致使森林、林木受到毁坏的违法行为。

（十二）县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开展城区防火宣传、巡查和消除火灾工作。

（十三）乡（镇）人民政府、村（社区）。落实乡、村、组网格责任，细化工作措施，组织开展好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宣传发动、日常管控、应急处置工作，及时劝阻、制止、消除违法行为。充分发挥好村两委、村民小组作用，将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纳入村规民约管理。

（十四）其他部门。按照乡村振兴挂钩联系安排履行乡村网格责任，做好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指导宣传督促工作。

五、工作措施

（一）强化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各级各部门要充分结合当前开展的爱国卫生、文明城市创建及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利用广播电视、网络报刊、手机短（微）信、标语、宣传册等形式，重点面对基层、面对农村、面对农户，开展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禁烧工作进社区、进学校、进村寨、进家庭等活动，大力宣传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工作的重要意义、违反禁烧应承担的法律责任以及秸秆综合利用技术等，提高广大群众禁烧和资源保护意识，使广大群众成为禁烧的直接受益者和积极参与者。发动干部群众当好禁烧工作的宣传员、监督员，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营造良好

好的舆论氛围。

（二）加大产业培育，推进资源综合利用。有关部门要制定完善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措施、办法和鼓励政策，积极引进综合利用先进技术，加大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企业扶持力度，进一步拓宽延伸综合利用途径，加快秸秆等农业废弃物还田技术推广力度，扩大饲料化、肥料化、基料化利用规模，塑造可复制的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模式，大力推进综合利用向产业化、规范化、规模化发展，在实现资源合理处置的同时增加农村群众收入，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带动农民群众从根本上解决秸秆等农业废弃物露天焚烧问题。

（三）加强监管防控，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构建县、乡（镇）、村、组一体的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管控体系，做到边界清晰、责任主体明确、目标任务具体。加大日常巡查和现场执法力度，建立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举报制度，设立投诉举报机构，畅通公众举报监督渠道。对发现的违法违规焚烧行为，各职能部门按照职责依法严肃查处，确保执法工作达到查处一起、教育一批、警示一片的效果。举报电话：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12369；县城建成区举报电话：县城乡综合执法局，3122947。

（四）加强督查检查，严格责任追究。县环境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每月进行工作调度和情况通报，适时开展督促检查，推动工作落实。对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造成恶劣影响和后果的领导干部和责任人，依法依规追责问责，涉嫌违纪违规的移交纪委监委调查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公安机关依法处理。

（五）加强评估考核，强化结果应用。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直各部门开展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情况纳入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考核内容，对

进入红榜、黑榜的乡（镇）和部门按期通报。

六、工作要求

（一）细化具化措施，落实网格职责，压实工作责任。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要进一步强化政治担当，以高度自觉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统筹履行好区域管控主体责任，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以乡（镇）、村委会（社区）行政区域划定管控网格，进一步深化网格效能，建立网格责任清单，划片包干、责任到人，将禁烧工作作为日常工作内容，加强经常性督办检查，逐步实现禁烧工作的规范化管理。按照《中共砚山县委办公室、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的通知》（砚办通〔2021〕103号）及《砚山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云南省美丽县城、云南省文明城市县城区网格化管理工作方案》（砚办通〔2021〕30号）责任划分要求，县处级领导定点挂钩、部门包村；建成区按照爱国卫生专项行动网格化管理。乡（镇）、村（社区）要严格落实网格责任，将乡（镇）、村（社区）所在地的工业园区、风景名胜区等其他机构纳入网格管理范围，细化具化工作措施，组织开展好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工作宣传发动、日常管控、应急处置工作，及时劝阻、制止、消除违法行为，针对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焚烧高发时段和区域，加大各网格区域巡查频次，确保管控到位。挂钩各村委会（社区）的县直部门要切实提高对禁烧工作的认识，采取确有有效的工作方式推进挂钩村委会（社区）禁烧工作。

（二）加强沟通协作，形成工作合力。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工作的推进落实，涉及多方面、多部门。各级各部门要强化担当，真正将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到实处，在认真开展好职能职责范围的工作任务外，要进一步加强协调配合，建立横向、纵向信息沟通和会商机制，

要采取上下联动、左右互动的方式，强化沟通衔接，形成工作合力，推进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工作取得实效。

（三）严格工作纪律，保障群众利益。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工作与群众利益息息相关，各级各部门在组织巡查检查和处置问题时，要严守工作纪律和工作制度，使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管控工作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既要严肃查处问题，又要维护好群众利益，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支持和配合。

（四）注重总结经验，完善工作模式。各级各部门要建立完善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检查管控工作台账（制度台账、检查台账、处置台账），认真做好工作经验总结和资料汇总，提炼可以借鉴推广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在全县加以推广应用，进一步提升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工作质量和水平。

为切实加强和全面推进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工作，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各成员单位要对照工作责任，明确一名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姓名、联系电话），负责联系对接相关工作，并于每月最后一个工作日上报当月禁烧工作开展情况，填写每月秸秆等废弃物禁烧工作调度表报送至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联系人及电话：何桂英，0876-3122621、13887852683，QQ：619902028）。

- 附件：1. 砚山县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宣传工作方案
2. 砚山县县级单位挂钩乡（镇）村（社区）禁止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网格责任清单
3. 砚山县xx乡（镇）x月份秸秆等废弃物禁烧工作调度表

附件 1

砚山县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 宣传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提高全社会生态文明意识，努力营造开展“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工作的良好氛围，制定本方案。

一、宣传的主要内容

(一)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重点围绕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山水林田湖草沙冰是生命共同体、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共谋全球生态文明建设和把文山建设成为云南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等方面开展学习、宣传和阐释，深入推进新时代文山生态文明建设。

(二) 充分宣传我县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措施和成效。宣传全县按照“最高标准、最严制度、最硬执法、最大举措、最佳环境”要求，聚焦水、大气、土壤三大领域污染防治，实施清水、净土、蓝天、国土绿化和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的务实举措和积极成效。

(三) 广泛宣传普及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相关法律法规和科学知识。宣传阐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有关规定，明确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包括小

麦、水稻、玉米、烤烟、油菜、甘蔗以及其他杂粮等农作物收获果籽实后的剩余物质，包括田间地头杂草、落叶、林下附植物和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等垃圾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属违法行为，违者将受到处罚，造成重大污染事故、重大财产损失或人身伤亡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 宣传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的危害。1. 污染空气，危害人体健康。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时，大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三项污染指数会大幅升高，对人的眼睛、鼻子和咽喉的黏膜刺激较大，轻则造成咳嗽、胸闷，严重时可能导致支气管炎。2. 焚烧秸秆能产生强致癌物苯并芘，并且污染物随着空气对流扩散，污染半径扩大，并伴随产生的细颗粒物 PM2.5，渗透人的肺泡，对人体造成严重伤害甚至致癌。3. 引发火灾，威胁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焚烧，极易引燃周围的易燃物，尤其是在村庄附近一旦引发火灾，后果将不堪设想。4. 影响道路交通和航空安全。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形成的烟雾，造成空气能见度下降，可见范围降低，容易引发交通事故。5. 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将造成有机质的直接损失，造成土壤板结越来越严

重，从而影响农作物的产量和质量，影响农业效益，秸秆还田可以增加土壤有机质，改善土壤结构，使土壤更疏松透气，有利作物生长。

(五)宣传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途径。宣传开展秸秆资源化综合利用方式，大力推广机械化秸秆还田、秸秆饲料开发、秸秆气化、秸秆微生物高温快速沤肥和秸秆炭化等多种形式的综合利用成果。

(六)做好省、州、县关于农作物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综合利用、以及对农业、农机的各项奖补政策，禁烧工作中正反典型事例和先进经验和综合利用宣传报道。

二、宣传方式

(一)强化线上宣传。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等主流媒体以及网站、微博、微信、新闻客户端、短信等新兴媒体，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对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禁烧和综合利用进行广泛宣传。

(二)做实线下宣传。通过宣传车、宣传栏、横幅、通告、宣传资料、群众会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对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危害和综合利用的好处进行深入宣传，做到家喻户晓，营造浓厚氛围。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乡（镇）人民政府、有关部门要把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

天禁烧宣传工作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要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优势，上下联动、左右协同、整体推进，形成信息共享、整体联动、高效有序的工作格局。

(二)注重资源统筹。要充分利用各类宣传资源，依法有序开展宣传，对外发布的信息、资料，严格遵守有关管理规定。

(三)有效引导舆论。要把握正确方向，牢牢把握“团结稳定鼓劲、正面宣传为主”的方针，着眼于振奋精神、鼓舞士气，着眼于统一思想、凝聚力量。要加强对突发敏感舆情的预警和研判，一旦舆情出现，要在第一时间作出回应，掌握舆论引导的主动权。

(四)严肃工作纪律。要严守政治纪律、宣传纪律。对重大敏感信息要核实准确，注意把握口径、分寸、力度和节奏。对拿不准的问题要及时请示报告，要规范宣传档案管理，健全台账，确保各项工作有据可查。

(五)加强信息报送。各级各部门要认真总结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工作落实情况，实行月报制度，及时将每月工作情况报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联系人及电话：田间，3122621；邮箱：79499298@qq.com。

附件：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宣传标语（参考样本）

附件

秸秆垃圾等废弃物露天禁烧宣传标语

1. 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守护美好生态环境。
2. 焚烧秸秆污染大气，秸秆还田肥沃土地。
3. 秸秆只要利用好，增加收入又环保。
4. 综合利用巧，秸秆变成宝。
5. 严厉打击露天焚烧秸秆垃圾等废弃物的违法行为。
6. 禁止秸秆焚烧，发展生态农业。
7. 提高秸秆综合利用率，大力发展生态农业。
8. 秸秆利用能挣钱，秸秆焚烧要罚款。
9. 禁烧秸秆人人有责，众人齐心共同防火。
10. 加强秸秆禁烧，创造美好环境。
11. 露天焚烧秸秆危害大，秸秆综合利用利万家。
12. 烧荒烧草烧秸秆，害人害己害子孙。
13. 万人防火不算多，一人疏忽惹大祸。
14. 严禁焚烧秸秆，保护大气环境。
15. 秸秆禁烧人人有责，绿色生活从我做起，美丽家园共建共享！
16. 坚持堵疏结合，全面加强秸秆综合利用。
17. 谁用秸秆谁受益，谁烧秸秆谁受罚。
18. 一人把关一处安，众人防火稳如山。
19. 争当禁烧模范，争做文明公民。
20. 本是金色丰收年，烧了秸秆毁了年。
21. 秸秆是个宝，焚烧可惜了。

附件2

**县处级领导和帮扶单位挂钩乡（镇）村（社区）禁止秸秆垃圾等
废弃物露天焚烧工作网格责任清单**

| 序号 | 乡（镇） | 挂钩领导 | 行政村（社区） | 包村领导 | 包村单位 | 备注 |
|----|------|------|---------|------|--------------|----|
| 1 | 平远镇 | 袁泽江 | 施嘎村委会 | 袁泽江 | 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 | |
| 2 | | | 差黑村委会 | | | |
| 3 | | | 洪福村委会 | | | |
| 4 | | | 大白户村委会 | | 县人大机关 | |
| 5 | | | 车白泥村委会 | | 县疾控中心 | |
| 6 | | | 富侨社区 | | 砚山公路分局 | |
| 7 | | 袁泽江 | 木瓜铺村委会 | 杨宗伟 | 云南烟草砚山分公司 | |
| 8 | | | 莲花塘村委会 | | | |
| 9 | | | 和侨社区 | | 人行砚山县支行 | |
| 10 | | | 尧房村委会 | | 县民族宗教局 | |
| 11 | | | 丰湖社区 | | 县市场监管局 | |
| 12 | | | 阿三龙村委会 | | | |
| 13 | | | 田心社区 | | 文山电力砚山分公司 | |
| 14 | 阿猛镇 | 何江 | 永和村委会 | 张坤能 | 县第二人民医院 | |
| 15 | | | 拉白冲村委会 | | | |
| 16 | | | 蒲草村委会 | | 县公安局平远分局 | |
| 17 | | | 新平社区 | | | |
| 18 | | | 回龙社区 | | 县七乡公司 | |
| 19 | | | 大新社区 | | | |
| 20 | | | 农垦社区 | | | |
| 21 | | | 阿猛村委会 | 何江 | 县交通运输局 | |
| 22 | | | 倮基黑村委会 | | 县总工会、县妇联 | |
| 23 | | | 租那村委会 | | 县委党校 | |
| 24 | | | 顶丘村委会 | | 县政协机关 | |
| 25 | | | 千庄村委会 | | 中国邮政砚山分公司 | |
| 26 | | | 上拱村委会 | | 县融媒体中心 | |
| 27 | | 何江 | 阿基村委会 | 曾志萍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
| 28 | | | 水塘村委会 | | | |
| 29 | | | 伍家寨村委会 | | 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 | |
| 30 | | | 迷法村委会 | | 国家税务总局砚山县税务局 | |
| 31 | | | 阿绞村委会 | | 县人民法院 | |
| 32 | | | 小各大村委会 | 曾志萍 | 县城乡综合执法局、团县委 | |
| 33 | | | 石板房村委会 | | | |

| | | | | | | |
|----|-----|-----|--------|-----|-----------------|--|
| 34 | 者腊乡 | 杨 峰 | 羊革村委会 | 杨 峰 | 中国人寿保险公司砚山支公司 | |
| 35 | | | 布那村委会 | | 县委政法委 | |
| 36 | | | 者腊村委会 | | 县人武部 | |
| 37 | | | 夸溪村委会 | | 云南砚山农商行 | |
| 38 | | | 克丘村委会 | 陈 刚 | 县司法局 | |
| 39 | | | 六诏村委会 | | 县科协 | |
| 40 | | | 老龙村委会 | | 县工信商务局 | |
| 41 | | | 翁达村委会 | 青流敏 | 县纪委县监委、县委巡察办 | |
| 42 | | | 腻姐村委会 | | | |
| 43 | | | 桑源社区 | | 县城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 |
| 44 | 盘龙乡 | 青流敏 | 三合村委会 | 赵雁春 | 县乡村数据和防返贫监测中心 | |
| 45 | | | 明德村委会 | | 县乡村振兴局 | |
| 46 | | | 盘龙村委会 | | 县道路运输管理局 | |
| 47 | 稼依镇 | 付开勇 | 新寨村委会 | 付开勇 | 县统计局 | |
| 48 | | | 店房村委会 | | 县皮防站（康复院） | |
| 49 | | | 落太邑村委会 | | 县委县直机关工委、县投资促进局 | |
| 50 | | | 补佐村委会 | | 县委办公室 | |
| 51 | | | 大稼依社区 | 杨自明 | 县机关事务局 | |
| 52 | | | 小稼依村委会 | | 县气象局 | |
| 53 | | | 大尼尼村委会 | | 县水务局 | |
| 54 | | | 小石桥社区 | | | |
| 55 | | | 侨园社区 | | 砚山县公路路政管理大队 | |
| 56 | 八嘎乡 | 黄成生 | 六主村委会 | 王 凯 | 县委编委办、县委史志办 | |
| 57 | | | 平寨村委会 | | 县审计局 | |
| 58 | | | 凹嘎村委会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砚山支行 | |
| 59 | | | 蚌岔村委会 | | 中国电信砚山分公司 | |
| 60 | | | 保地村委会 | | 县人民医院 | |
| 61 | | | 三星村委会 | | | |
| 62 | | | 竜所村委会 | 黄成生 | 农行砚山支行 | |
| 63 | | | 牛落洞村委会 | | 县委组织部 | |
| 64 | | | 半夜寨村委会 | | 工行砚山支行 | |
| 65 | | | 胡广箐村委会 | | 县自然资源局 | |
| 66 | | | 梅子箐村委会 | | | |
| 67 | | | 八嘎村委会 | | 建行砚山支行 | |
| 68 | 蚌峨乡 | 洪雪钢 | 六掌村委会 | 洪雪钢 | 县文联、县红十字会 | |
| 69 | | | 凹掌村委会 | | 县文化和旅游局 | |
| 70 | | | 蚌峨村委会 | | | |
| 71 | | | 南屏村委会 | | 县委宣传部 | |

| | | | | | | |
|-----|-----|-----|--------|-----|-------------|--|
| 72 | | | 科麻村委会 | 李 明 | 县教育体育局 | |
| 73 | | | 板榔村委会 | | | |
| 74 | 维摩乡 | 曹 明 | 普底村委会 | 曹 明 | 县政务服务局 | |
| 75 | | | 斗果村委会 | | 中国联通砚山分公司 | |
| 76 | | | 炭房社区 | | 县检验检测中心、县残联 | |
| 77 | | | 海子边村委会 | 王帮江 | 县公安局 | |
| 78 | | | 维摩村委会 | | | |
| 79 | | | 保可腻村委会 | | | |
| 80 | | | 长岭街村委会 | | 县林业草原局 | |
| 81 | | | 幕菲勒村委会 | 杨春林 | 县中医院 | |
| 82 | | | 保可者村委会 | | | |
| 83 | | | 阿伍村委会 | | 县人民检察院 | |
| 84 | 江那镇 | 黑绍琼 | 舍木那村委会 | 黑绍琼 | 县民政局 | |
| 85 | | | 芦柴冲村委会 | | 县医保局 | |
| 86 | | | 郊址社区 | | 县搬迁安置办 | |
| 87 | | | 路德村委会 | | 中国移动砚山分公司 | |
| 88 | | | 铳卡村委会 | 冯光槐 | 县政府办公室 | |
| 89 | | | 三七社区 | | 县工商联、县政府研究室 | |
| 90 | | | 子马社区 | | 县妇幼保健院 | |
| 91 | | | 听湖村委会 | | | |
| 92 | 阿舍乡 | 梁映华 | 阿舍村委会 | 梁映华 | 县供销社、县侨联 | |
| 93 | | | 巨美村委会 | |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
| 94 | | | 阿吉村委会 | 杨武华 | 县关爱中心 | |
| 95 | | | 坝心村委会 | | 县委统战部 | |
| 96 | | | 斗南村委会 | | 县财政局 | |
| 97 | | | 地者恩村委会 | | 县卫生健康局 | |
| 98 | | | 鲁都克村委会 | | | |
| 99 | 干河乡 | 胡廷华 | 卡吉村委会 | 徐正旺 | 县发展改革局 | |
| 100 | | | 红舍克村委会 | | 县退役军人局 | |
| 101 | | | 碧云村委会 | | 县应急局 | |
| 102 | | | 干河村委会 | | 县工管委 | |

附件

砚山县XX乡（镇）X月份秸杆等废弃物品禁烧工作调度表

乡（镇）（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报送时间： 年 月 日

| 项目名称 | 网格化责任落实情况 | | 宣传情况 | | | 巡查情况 | |
|------|---------------|---------------|-------------|--------------|----------|-----------|--------------|
| | 乡（镇、街道）级网格（个） | 村委会（社区）级网格（个） | 村组广播宣传情况（次） | 宣传册发放率（户均一份） | 其他方式宣传情况 | 县（市）级（次数） | 乡（镇、街道）级（次数） |
| 完成情况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填表说明： 各乡（镇）每月最后一个工作日中午12点前报送此调度表到县环境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砚山县切实解决老年人 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工作方案的通知

砚政办发〔2022〕6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州驻砚科局级以上单位：

《砚山县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砚山县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 困难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工作方案的通知》（云政办函〔2021〕18号）和《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工作方案的通知》（文政办发〔2021〕86号）精神，切实解决我县老年人在运用智能技术方面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老年人日常生活涉及的高频事

项，切实解决老年人在公共服务领域遇到的智能技术困难问题，切实维护老年人在信息时代中的合法权益，为老年人享受智能技术提供更周全、更贴心、更便利的服务，让老年人在信息化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主要任务

（一）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及突发事件应急状态下对老年人的服务保障。合理设置公共服务场所适老化健康查验通道。机场、客运站、公园、商场、旅游景区等高风险的特殊场所要严格查验“健康码”，同时针对

不会使用智能手机的老年服务对象，采取身份信息登记、体温检测、免费赠送口罩等线下措施，配备人员做好健康核验和服务引导；引导各类社会力量进社区、进家庭、进养老机构、进园区，建设改造一批社区便民消费服务中心、老年服务站等设施，增加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有效供给，为居家老年人特别是高龄、空巢、失能、留守等重点群体，提供生活用品代购、餐饮外卖、家政预约、代收代缴、挂号取药、上门巡诊、精神慰藉等服务，满足基本生活需求。（责任单位：县工信商务局、民政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卫生健康局）

（二）便利老年人日常出行、消费、办事。引导网约车平台公司优化约车软件，提供电话预约或即时叫车服务，增设适合老年人使用的“一键叫车”功能，开发客服热线语音接单、后台下单、线下结算等功能，降低老年人的操作难度，对老年人订单优先派车，为老年人预约车辆提供更完善、更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公路、民航、高速公路服务区、收费站等均保留人工服务窗口，为老年人现场购票、打印票证，提供咨询、指引等便利化服务和帮助，为老年人设立优先购票窗口、专用等候区域，设置清晰、明显的老年人服务提示引导标志，便利老年人出行。在推行移动支付、电子客票、扫码乘车的同时，保留方便老年人使用现金、纸质票据、凭证、证件等乘车的服务方式。对于已推行电子客票的国内客运线路，支持老年人在现场购票或由他人网上代为购票后，凭购票的有效证件或相应的纸质票据、纸质凭证直接乘坐。各景区、停车场、商场、餐饮、物业等各行各业收费窗口，要提供现金、银行卡、

手机等多种缴费方式供老年人选择，杜绝拒收现金行为，在采用无人销售方式的经营场所，应提供现金支付渠道或转换手段，满足老年人消费现金支付需求。优化窗口指引，提供扶老服务，政务服务窗口，提供“一站式”、“一门式”服务。开设“老年人优先窗口”，提供线上、线下办事渠道，服务窗口要设置现金和银行卡支付等渠道，支持亲属代为办理相关业务，确保与老年人密切相关的业务即时办理，灵活办理，推进政务数据共享，优化政务服务，实现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津贴补贴领取和医保、社保、民政、金融、电信、生活缴费等高频服务事项在政务服务大厅集中办理，保留线下办理渠道，让老年人办事少跑腿。（责任单位：县政务服务局、工信商务局、文化和旅游局、市场监管局、交通运输局、财政局、卫生健康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便利老年人日常就医。畅通老年人挂号、检查等就诊服务渠道，完善电话、网络、现场预约等多种预约挂号方式，为老年人提供挂号、就医等便利服务的绿色通道；推进网上就医服务与医疗机构自助挂号、取号叫号、缴费、检验报告、取药等智能终端设备的信息联通，优化线上线下服务；推进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帮助老年人获得健康监测、咨询指导，满足居家老年人的个性化健康需求；畅通老年人接诊转诊通道，医疗机构要进一步扩大家庭医生预约号源数量，方便老年患者就近预约挂号，并对转诊老年患者提供优先接诊、优先检查、优先住院；为入住养老机构的老年人提供预约就诊、急诊急救以及医疗巡诊、健康咨询、健康管理、养生保健、康复指导等服务，确保老年人病

有所医、及时救治。（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四）便利老年人文体活动。优化老年人文化体育旅游活动体验，公园、体育场馆、图书馆等文化场馆要设置引导标识、智能设施使用说明，提供服务窗口及文化派单、点单和人工指导说明服务；举办全民健身赛事活动、文艺健身活动等，应保留电话专线、现场报名窗口和代购等线下报名方式，为老年人保留一定数量的线下报名名额，提供纸质版活动资料。（责任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教育体育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五）便利老年人使用智能化产品和服务应用。加快行政村（社区）网络深度覆盖，加强偏远地区宽带网络覆盖，继续扩大老年人智能终端产品的供给，推出更多适合老年人的电信服务，为养老服务机构和居家养老服务老年人共享智慧养老提供便利。（责任单位：县工信商务局、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六）保障老年人信息安全。多渠道广泛宣传老年人防诈骗知识，加大对电信网络诈骗的曝光力度，发挥典型案件的警示教育作用，进一步规范智能化产品和服务中的个人信息收集、使用等，运用多种安全防护手段和监督措施，及时曝光并处置违法违规获取个人信息的行为；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违法行为，保障老年人安全使用智能化产品；鼓励在交通出行、医疗卫生、金融服务、政务便民、文化旅游等重点行业服务场所增

设志愿服务岗位，激发志愿服务活力，为老年人提供交通引导、就医咨询、金融服务、旅游指引等智能信息服务。（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公安局、司法局、工信商务局）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落实机制。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认识，从关心关爱老年人的立场出发，加强工作协同和信息共享，将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推进“智慧助老”行动纳入“七城创建”及老年友好社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等各项工作统筹推进。

（二）加强检查督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各部门要把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作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举措，制定具体工作台账，明确责任分工、细化目标任务、跟踪进展成效，确保各项工作有效推进。

（三）加强宣传引导，营造智慧助老氛围。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及新媒体平台，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大力宣传党和国家关于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的重大战略思想和方针政策，加强对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工作的宣传推广、舆论监督、科学引导和典型报道；将促进老年人融入智慧社会作为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重点，大力宣传“智慧助老”的具体措施和典型事迹，在全社会营造全民行动、“智慧助老”的浓厚氛围。

砚山县人民政府大事记

2021 年 12 月

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17 日

12 月 1 日，张弦主持召开砚山县 2021 年城镇建设管理委员会第 3 次会议，曹明参加。同日，张弦、洪雪钢、曹明、梁映华、王帮江、冯光槐、王凯参加砚山县 2021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考核工作汇报会。当晚，张弦、洪雪钢、曹明出席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 14 次（扩大）会议，梁映华、王帮江、冯光槐、王凯列席。

洪雪钢 12 月 1 日—3 日，到县乡村振兴局检查沪滇协作考核工作准备情况。期间，到文山与副秘书长潘正旺沟通蓝莓园区共建考核事项。

梁映华参加州疫情防控指挥部督查疫情防控专项资金工作。组织研究省中医药大会砚山县交流发言材料。

王帮江到稼依镇开展有关专项工作。同日，参加州委民族团结工作队进驻动员大会。

马兴龙 12 月 1 日—31 日，抽调中共文山州委民族团结工作队在平远镇开展有关专项工作。

冯光槐到文山参加文山州政府性债务管理委员会（扩大）会议、全州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督办会。

12 月 2 日，张弦、曹明、梁映华、王帮江、冯光槐在县分会场参加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央宣讲团报告会。张弦、王凯陪同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袁明学一行在砚山调研定点帮扶工作。同日，张弦、冯光槐到州财政局汇报工作。当晚，张弦、梁映华在县分会场参加

全州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

曹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国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同日，到维摩乡参加县委第一巡察组巡察维摩乡反馈会。

梁映华、王帮江、王凯参加砚山县迎接省州 2021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考核评估工作部署会。

王帮江到平远镇开展专项工作。同日，陪同省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专项检查组、省公安厅副厅长胡水旺一行在砚山检查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工作。

冯光槐到好农夫公司帮助协调解决有关问题。同日，到干河乡督促搬迁安置工作。

12 月 3 日，张弦、冯光槐到省恒丰银行对接汇报工作。同日，张弦在昆明参加全省“共享绿色发展机遇、共建开放合作新平台”产业合作座谈会。

梁映华落实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在县分会场参加陇川涉疫人员协查专题会。同日，研究妇女儿童工作。

王帮江 12 月 3 日—7 日，到平远镇、稼依镇开展有关专项工作。

冯光槐到能投缘达公司对接搬迁安置小镇建设工作。

12 月 4 日，洪雪钢到蚌峨乡参加迎接省州 2021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考核评估安排部署会。

12 月 5 日，张弦主持召开县人民政府党组 2021 年第 8 次会议、县十六届人民政府第 95 次常务会议，

洪雪钢、曹明、梁映华、冯光槐、王凯参加。

梁映华参加砚山县艺术助力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启动会、砚山县 2021 年度妇女儿童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安排部署会。

冯光槐组织研究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供地工作。同日，到江那镇听湖村委会、子马社区、三七社区督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12月6日，张弦、洪雪钢、曹明出席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15次会议。同日，张弦、王凯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推进乡村振兴暨现代化边境小康村建设工作会。

洪雪钢到县乡村振兴局查看沪滇协作考核工作准备情况。

曹明陪同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云南专员办在维摩乡调研乡村振兴工作。

梁映华参加砚山县迎接省州 2021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考核评估督查工作培训会。开展 2021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考核评估督察工作。同日至 7 日，陪同上海灏韵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毛晓东一行在砚山考察教育体育工作。

冯光槐到干河乡督促搬迁安置工作。同日，在县分会场参加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推进视频会。组织研究审计整改、州级督察回龙坝水库发现问题整改及财政收支工作。

王凯到八嘎乡督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调研 2022 年帮扶项目。

12月7日，张弦主持召开全县疫情防控工作会，梁映华参加。张弦、梁映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国疫情防控电视电话会。同日，张弦、曹明陪同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何朝阳一行在砚山调研铝产业发展工作。

洪雪钢 12 月 7 日—8 日，陪同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二路街道办事处调研组到阿舍乡、平远镇、稼依镇、维摩乡考察沪滇项目。

曹明、王凯陪同省自然资源厅开展云南省自然资源管理“八个全面”综合督查及其他三项调研督导组督导砚山县迎检工作。

冯光槐到平远镇督促落实州级督察回龙坝水库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同日，到昆明市参加盛禾世纪金源招商活动。

12月8日，张弦、洪雪钢、曹明出席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16次会议。同日，张弦陪同副省长张治礼在砚山调研农业科技工作。张弦主持召开全县 2021 年烟叶工作总结暨 2022 年工作安排部署会，冯光槐参加。张弦、冯光槐参加县委专题研究 2022 年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和县委书记县长招商引资项目工作、“11·30”案件办理情况。当晚，张弦、曹明、梁映华、冯光槐、王凯参加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1 年度第九次集中学习暨党史学习教育第八次集中学习。

曹明陪同驻山东招商联络处带领的客商在砚山考察招商工作。同日，陪同州督察组督察砚山县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情况。

梁映华、冯光槐参加州政协督导组督导砚山县打造山水田园乡村旅游目的地工作座谈会。同日，梁映华参加文山州“双提升”工程建设项目专题研究会。

王帮江到文山参加州公安局有关专项督察动员部署会。同日，到平远镇开展有关专项工作。

王凯到县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大队调研部门工作。同日，参加砚山县“七乡讲堂”第三十四期专题讲座。

12月9日，张弦组织研究土地批而未供相关事宜工作，曹明参加。张弦、曹明陪同省住房城乡建设

厅城市执法处处长周青松带队的省烂尾楼机制办督导组在砚山督导烂尾楼项目推进情况。同日，张弦主持召开砚山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效暨乡村振兴工作推进会，曹明、梁映华参加。张弦、梁映华到阿舍乡调研美丽村庄示范项目建设、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易地搬迁相关工作。

洪雪钢到县乡村振兴局查看沪滇协作考核工作准备情况。

梁映华主持召开第四季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工作专题会，听取部门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王帮江到平远镇参加专案研判分析会，研究有关专案。

冯光槐陪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材料工业处副处长邹春吉一行在砚山调研绿色铝产业发展工作。同日，到州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金鼎纺织公司行政复议案。到文山高速路政大队对接工作。

王凯到者腊乡调研帮扶项目。同日，陪同州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主任王继兴一行对砚山创建国家级开发区战役工作开展集中督导。

12月10日，张弦、曹明到文山参加省烂尾楼协调机制办到文山州调研督导烂尾楼清理整治工作座谈会。同日，到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调研铝产业项目建设情况。

洪雪钢陪同共青团文山州委书记肖昌菊及云南中南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朱尤威一行到维摩乡参加云南中南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希望课堂”爱心资金捐赠仪式。

梁映华、王帮江、王凯在县分会场参加林长制工作暨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视频会。

梁映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疫苗接种工作视频调度会。同日，参加人居环境提升督查情况汇报会。

王帮江在县分会场参加州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1年第十一次集中学习视频会。同日，到州委政法委参加有关案件专题会。

冯光槐组织研究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文山州分行TOT项目贷款事宜。陪同省银保监局党委委员、副局长袁震一行在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调研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工作情况。同日，参加砚山县2021年12月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工作调度会。当晚，列席第十四届州人民政府第89次常务会议。

王凯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质量工作电视电话会。同日，到干河乡调研帮扶项目。

12月11日，张弦、冯光槐、王凯参加砚山县2021年散葬烈士遗骸入园仪式。张弦、梁映华参加县委专题研究阿舍乡易地搬迁不彻底问题工作会。同日，张弦、冯光槐陪同省发展改革委一级巡视员刘绍鸿一行在砚山调研铝产业发展工作。

洪雪钢12月11日—12日，到昆明市寻甸县考察沪滇协作项目。

王帮江到文山参加统战工作专题会。同日，到文山市看守所提讯有关嫌疑人开展谈话。

冯光槐组织研究办公用房整合工作。

12月12日—13日，张弦到广东省东莞市开展招商引资相关工作。

梁映华、王凯参加砚山县“七城创建”战役指挥部第17次调度会。梁映华、冯光槐、王凯参加县委组织召开的县乡人大、政府、政协换届谈心谈话和砚山县2021年河（湖）长制工作推进调度会。当晚，梁映华、冯光槐列席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17次会议。

王帮江到平远镇参加民族团结工作队座谈会。

冯光槐到文山参加省级调研组到文山州调研绿色铝产业工作座谈会。同日，陪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工业园区处处长魏冬一行在砚山调研工业经济形势情况。

12月13日，曹明到维摩乡开展巩固脱贫攻坚遍访及巡林工作。

梁映华12月13日—14日，落实人居环境提升整治工作。

王帮江到平远镇开展有关专项工作。同日，到文山参加州委全面依法治州委员会执法协调小组第三次会议。

冯光槐到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金鼎纺织公司行政复议案。

12月14日，张弦筹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州级考核工作。

洪雪钢到干河乡落实第四季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派单工作。

曹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2022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申报工作电视电话会。同日，到昆明市参加《云南省文山州砚山县天马山风电场二期项目申请报告》评估会。

王帮江12月14日—15日，到平远镇开展专项工作。

冯光槐12月14日—15日，到成都市洽谈国有企业账户解冻有关事宜。

王凯在县分会场参加云南省“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提升领导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能力”专题研讨班（第1期）开班式。陪同省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第一督查组开展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实地督查工作。同日，到八嘎乡督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12月15日，张弦组织研究专债申报、经济运行及项目建设工作。同日，张弦、梁映华陪同全州2021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州级考核组在砚山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核查工作。当晚，张弦、曹明出席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18次会议。

洪雪钢12月15日—18日，到上海市对接沪滇协作工作。

曹明参加州对县党管武装考核工作。参加州不动产登记违法违规办证专项清理整治督查组督查砚山工作会。同日，陪同州政府督查组在砚山督查社会民生领域投资项目工作。

王凯到盘龙乡、稼依镇督促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同日，参加文山州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市（县）创建工作推进视频调度会。

12月16日，张弦专题组织研究2016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工作，曹明参加。同日，张弦、梁映华参加砚山县2021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州级实地核查汇报暨反馈会。当晚，张弦组织研究政府工作报告有关工作，冯光槐参加。

曹明召集有关部门听取2021年度营商环境州对县考评工作开展情况。

王帮江参加州特派督导组督导砚山县扫黑除恶工作情况汇报会。

冯光槐组织研究车用燃料油品市场专项整治工作。到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督促项目建设。同日，参加州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第二督查组到砚山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暨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督查工作座谈会。到干河乡督促搬迁安置工作。

王凯陪同省委农办调研组、省农业农村厅政策与改革处处长唐金武一行在砚山调研县委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

12月17日，张弦在文山分会场参加全省职业教

育大会、全州 2022 年征兵工作会。同日，张弦、梁映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中医药大会、全省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督办推进会。当晚，张弦、曹明、冯光槐参加县委专题研究海绵城市市政道路融资问题工作会。

曹明在文山分会场参加第六次全省烂尾楼清理整治工作部署电视电话会。同日，参加全州不动产登记专项清理整治工作第三次调度会。曹明、冯光槐参加砚山县建筑行业企业座谈会。

梁映华到文山参加全州计生家庭保险工作会。

王帮江到马关县参加边境防控现场会。

冯光槐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职业教育大会。到文山参加副市长周家宝召集研究文山技师学院创建申报工作有关会议。同日，组织研究维摩好买卖商业中心历史遗留问题、中山塑料包装有限公司转型升级引进石英砂项目及专项债券工作。

王凯参加砚山县第 35 期“七乡讲堂”一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专题讲座。同日，参加砚山县第 36 期“七乡讲堂”一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的重要论述专题讲座。

12 月 18 日，张弦、王帮江到江那镇听湖村委会参加县人大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会。同日，王帮江在县公安局开展有关专案研讨并安排部署专项督察推进会。

12 月 19 日—21 日，张弦、洪雪钢到昆明市参加云南省“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提升领导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能力”专题研讨班。

曹明、梁映华、冯光槐参加砚山县“七城创建”战役指挥部第 18 次调度会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迎检工作部署会。

王帮江到平远镇研究有关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同日，到州公安局汇报有关专项工作行动方案。当晚，到县委汇报有关专项行动方案和风险评估工作。

冯光槐到维摩乡幕菲勒村委会参加县人大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会。陪同红河州泸西县委书记夏明一行在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调研铝产业工作。

12 月 20 日，曹明组织研究违法违规办理不动产登记整治工作、砚山县乡（镇）及农村污水治理和垃圾收储运 PPP 项目推进工作。同日，组织研究市政道路改造管线迁改推进工作。

梁映华落实人居环境提升整治工作。

王帮江到平远镇开展有关专项工作。

冯光槐到省乡村振兴局汇报工作。当晚，主持召开砚山县 2021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征收工作调度会。

王凯参加全州 12 月重点项目集中开工和现场观摩暨重点工作现场调度活动。

12 月 21 日，曹明参加全县林草科技培训班并作培训动员讲话。召集有关部门研究烂尾楼专项整治工作。同日，陪同省林业草原局局长万勇调研督导砚山林草有关工作。曹明、梁映华、王帮江、马兴龙、冯光槐、王凯参加州委组织部到砚山开展县人大、政府、政协领导换届考察谈话。督促落实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梁映华参加少先队砚山县第七次会议开幕式、砚山县中医医院第七届砚山养生节暨第四届膏方节开幕式。同日，陪同省农业农村厅二级巡视员、种植业与农药管理处处长梁基一行在砚山对 2021 年中央农业生产救灾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实地问询。

王帮江参加县乡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动员部署会。

列席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 19 次（扩大）会议。同日，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第五轮禁毒和防艾人民战争动员部署会。

冯光槐陪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培一行和省统计局局长李启荣一行在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调研铝产业工作。

王凯到文山参加集中研究暮底河水库至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园区供水工程前期工作。

12月22日，张弦、洪雪钢参加州委组织部到砚山开展县人大、政府、政协领导换届考察谈话。张弦主持召开砚山县2021年12月经济运行及固定资产投资暨2022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推进会，曹明、王帮江、王凯参加。同日，张弦陪同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赵修春一行在砚山调研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工作。张弦参加专题研究全县2022年项目谋划相关工作。当晚，张弦主持召开县十六届人民政府第96次常务会议，曹明、梁映华、王帮江、冯光槐、王凯出席。

曹明、王帮江、马兴龙、王凯参加县领导干部大会。曹明参加《砚山浴仙湖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2035)》县级评审会。

梁映华在县分会场参加2021年巩固拓展健康扶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电视电话会。同日，陪同副州长玉荣到砚山综合督导疫情防控工作。

王帮江、马兴龙分别主持召开第四季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工作专题会，听取部门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冯光槐陪同省水利厅工管局局长寸学智一行在砚山现场督导防汛抗旱水利提升工程项目。

12月23日，张弦、洪雪钢、曹明、梁映华、王帮江、王凯参加江那镇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投票。张弦、曹明、梁映华、王帮江、冯光槐到县

委组织部参加县人大、政府、政协领导换届考察谈话。张弦组织研究布标工业园区土地批而未征相关问题整改工作。同日，张弦、曹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全面从严加强自然资源管理“八个全面”暨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工作推进会。

洪雪钢到维摩乡考察沪滇协作项目。

梁映华参加省高级人民法院和高级人民检察院征求意见建议座谈会。

王帮江12月23日—31日到平远镇、稼依镇开展有关专项工作。

冯光槐实地督促落实省水利厅挂牌督办的16件小二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建设。

12月24日，张弦参加县委专题研究乡村振兴资金相关工作。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12月经济运行暨固定资产投资视频调度会。同日，组织召开全县2022年征兵工作会。张弦、梁映华到江那镇路德村委会开展巡林及巩固脱贫攻坚遍访工作。

洪雪钢到县乡村振兴局检查沪滇协作年终国检准备工作情况。

曹明12月24日—26日，到昆明市参加云南省“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提升领导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能力”专题研讨班。

梁映华、王凯参加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十次会议。梁映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国、全省、全州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暨农民工工作电视电话会。同日，陪同文山州妇联十一届执委调研刺绣产业情况。

冯光槐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推进视频会。同日，参加全州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问题约谈会。

王凯到阿猛镇、盘龙乡调研帮扶项目。

12月25日，张弦到文山参加省督查组到文山州开展2020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及其它财政支出审计查出未整改问题专项督促指导工作座谈会。

梁映华陪同副州长玉荣调研康养中心项目建设情况。同日，参加全县疫苗接种工作会、砚山县2022年计生家庭保险工作会。

冯光槐参加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州委宣讲团报告会。组织研究预算单位特色账户资金划转工作。

王凯到文山参加全州惠老阳光工程项目建设工作专题会。

12月26日，张弦到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调研铝产业工作。当晚，张弦组织研究政府工作报告有关工作，冯光槐参加。

冯光槐陪同县委书记何昌娥到砚山安富祥新型材料加工厂调研企业办理施工许可证、土地使用证等相关情况。

12月27日，张弦参加砚山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同日，张弦、卢贊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全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

洪雪钢12月27日—31日，到成都市考察沪滇协作项目。

曹明召集有关部门专题研究土地批而未供、房地产开发历史遗留问题等急需解决的事项。

梁映华参加全县第五轮禁毒和防艾人民战争动员部署会。同日，参加省调研组到砚山调研中医药治疗艾滋病工作。

冯光槐到文山参加州政府副秘书长陈凤廷召集研究与山东魏桥集团绿色铝项目二期合作事宜有关工作会。同日，到云南绿色铝创新产业园督促项目建设。到平远镇陪同州水务局局长王宗斌调研供水工

作。

王凯参加砚山县供销社第十次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当晚，参加县委组织研究老政协出售给马志敏产权证未办理事宜工作会议。

12月28日，张弦督促落实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大规模人群核酸检测应急演练，卢贊、梁映华参加。同日，张弦、卢贊到州统计局、国家统计局文山调查队汇报工作。当晚，张弦组织研究布标工业园区690亩土地批而未征问题整改工作会，冯光槐参加。

曹明、王凯分别带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

梁映华组织研究阿猛镇顶丘、租白土地争议工作。

冯光槐到文山参加全州扩大沿边开放工作推进会、文山州国有企业改革工作启动会、常务副州长李先祥召集研究与山东魏桥集团绿色铝项目二期合作有关工作会。

王凯参加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70次党组会议。同日，参加砚山县供销社第十次代表大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闭幕式。

12月29日，张弦陪同省委办公厅决策督查处正处级督查员李丽仙带队的督查组在砚山开展重点工作督查调研。同日，到平远镇开展有关专项工作。

卢贊12月29日—31日在县分会场参加第四期云南省“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提升领导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能力”专题研讨班。期间，陪同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专家组开展“桂气入滇”项目现场踏勘路由工作。出席县人民政府宪法宣誓仪式。

曹明在县分会场参加冬奥会和“两节”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作视频会、云南省垃圾分类及垃圾治理

工作电视电话会。

梁映华在县分会场参加 2022 年全省元旦春节文化和旅游节假日市场工作电视电话会、全省集中隔离点疫情防控案例分析视频会。同日，参加中海外交通建设有限公司与联合体单位云南省交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市水利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资创智实业发展（云南）有限公司等单位到文山州就“强弱项、补短板”乡村振兴项目推进对接洽谈。

冯光槐主持召开第四季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工作专题会，听取部门工作落实情况汇报并开展节前廉政谈话。到平远镇农垦社区调研回龙农场公司化改革工作。同日，组织研究干河乡碧云村委会小听湖村小组及处暑村小组搬迁安置工作、三星坝工业园区清理整治和全年工业及贸易经济工作。当晚，组织研究回龙农场公司化改革工作。

12 月 30 日，张弦、卢贊、梁映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州疫情防控工作视频调度会。张弦到平远镇开展有关专项工作。同日，张弦到文山参加州人大常委会、州人民政府、州政协领导班子换届工作谈话。

梁映华召集有关部门研究全县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同日，到平远镇指导宗教场所疫情防控、学校安

全工作。

冯光槐陪同省农垦局副局长刘家训一行在平远镇农垦社区调研回龙农场企业化改革工作情况。同日，组织研究布标工业园区土地批而未征问题整改工作。到文山参加德厚水库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专题会。

王凯参加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12 月 31 日，张弦主持召开中共砚山县人民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1 年度第八次集中学习暨党史学习教育第七次集中学习、砚山县第十六届人民政府第八次全体（扩大）会议，卢贊、曹明、梁映华、冯光槐参加。张弦、梁映华在县分会场参加全省老龄工作会。同日，张弦到文山参加全州领导干部大会。

曹明参加政协砚山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同日，召集有关部门研究自然资源工作。

梁映华到者腊乡开展信访包案化解、疫情防控、学校安全工作。

冯光槐列席十三届县委常委会第 21 次会议。同日，到阿猛镇党支部联系点调研党建工作。落实林长制工作。